关于《开展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

“两头空”“两头占”问题排查化解专项行动

实施方案》的征求意见情况

2024年3月19日，砚山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起草了《关于征求〈关于开展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“两头空”“两头占”问题排查化解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〉意见建议的函》（砚农函〔2024〕24号），按程序向各乡（镇）、县委督查室、县委组织部、县委政法委、县委宣传部等11个乡（镇）27个部门征集修改意见建议，截至3月22日，县妇联、县民政局、县司法局、县乡村振兴局反馈无意见，其余单位均未反馈修改意见建议，视为无意见。

砚山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

2024年3月22日